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暑假課業輔導實施計畫

壹、實施目的：為加強高級中學學生課業指導，協助低成就學生實施補救教學，以減少學習挫折、提升學習興趣及效果。

貳、實施依據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，自由參加。

肆、上課時間：高二、高三訂於 113 年 7 月 22 日~8 月 9 日，共計 3 週，每日上課節數依據實際情況安排。

伍、授課時數：

高一升高二(114 級)節數統計：113 年 7 月 22 日至 8 月 9 日，共 3 週。上課時間為 8:10~15:15。

組別 / 時數	每週科目 & 節數															
	綜合課程	課程諮詢輔導	國文	英文	數學	物理	化學	生物	體育	身體律動	表演藝術	音樂欣賞	音樂基礎	導師	自主學習	合計
A、B 班群			4	4	2				2					1	1	14
語文資優班			4	4	2				2						2	14
C 班群			4	4	2	4	5		2					1	2	24
D 班群			4	4	2	4	5	4	2					1	2	28
雙語實驗班			4	4	2	4	5	4	2						2	27
數理資優班			4	4	2	4	5	4	2						2	27
音樂班			4	4					2			3	3			16

A 班群：第一類組修數 B (法政語藝班群)、B 班群：第一類組修數 A (財經商管班群)

C 班群：第二類組修數 A (數理資工班群)、D 班群：第三類組修數 A (醫藥衛生班群)

高二升高三(113 級)節數統計：113 年 7 月 22 日至 8 月 9 日，共 3 週。上課時間為 8:10~16:10。

組別 / 時數	每週科目 & 節數																
	綜合課程	國文	英文	數學	物理	化學	生物	地科	歷史	地理	體育	樂理	音樂欣賞	基礎訓練	導師	自主學習	合計
A、B 班群		5	4	5					3	3	2					1	23
語文資優班		5	4	5					3	3	2					1	23
C 班群		5	4	5	4	5		2			2					1	28
D 班群		5	4	5	4	5	4	2			2					1	32
雙語實驗班		5	4	5	4	5	4	2			2					1	32
數理資優班		5	4	5	4	5	4	2			2					1	32
音樂班		5	4								2		3	3		1	18

陸、暑假課業輔導教材內容：

【高二】

科別	開設班級	每周節數	輔導課內容	備註補充
國文	全部 1-19 班	4	補充教材第三冊第 1、3、4 課	

英文	全部 1-19 班	4	高一升高二銜接課程	
數學	1-18 班	2	深入三角比：複習與進階應用	
化學	C 班群：數理資工, 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5	複習及加深加廣	
生物	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4	複習國中動物生理學及加深加廣	
物理	C 班群：數理資工, 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4	高一課程加深延續更廣相關科普知識	
體育	全部 1-19 班	2	排球、游泳、羽球等	
音樂	19 班	6	音樂欣賞, 音樂基礎訓練	

 【高三】

科別	開設班級	每周節數	輔導課內容	備註補充
國文	全部 1-19 班	5	補充教材 (典論論文、史記選、諫太宗十思疏、與陳伯之書)	
英文	全部 1-19 班	4	學測範圍	
數學	1-18 班	5	學測複習	
化學	C 班群：數理資工, 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5	複習及加深加廣	
生物	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4	複習高一學測範圍及加深加廣	
物理	C 班群：數理資工, 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4	高二課程加深延續更廣相關科普知識	
地科	C 班群：數理資工, D 班群：醫藥衛生, 18 數資班	2	複習天文領域課程(例如：週日運動、週年運動、太陽視運動等)	

科別	開設班級	每周節數	輔導課內容	備註補充
地理	A 班群：法政外語, B 班群：財金商管, 17 語資班	3	複習高一高二課程	
歷史	A 班群：法政外語, B 班群：財金商管, 17 語資班	3	歷史第一冊複習	
音樂	19 音資班	6	音樂基礎訓練·音樂欣賞·樂理	
體育	全部 1-19 班	2	排球、游泳、羽球等	

柒、任課教師：由校長遴聘本校教師擔任之。

捌、收費標準：

一、繳費係依據本校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，輔導課每節以 25 元計算。

二、家境清寒者(請導師證明)，得憑家長申請書，於 **6 月 28 日前**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減免繳費，逾期不受理。(高一新生於 8 月 19 日前)

三、報名參加暑假課業輔導者，報名費與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費一同繳費。

四、繳費方式：學校代辦部分由總務處出納組製發繳費單到郵局、各便利商店或臺灣銀行刷卡繳費，請各班總務股長於開學第一週收齊繳費證明單並繳至出納組。

五、報名後退費相關規定：

1.因公、事、病、喪或不可抗力之原因請假退費者，持核完章之請假單向教學組申請退費。

2.公假、事假之退費需請於 8/4(五)前提出申請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3.退費以週為單位計算，若請假天數未達一週者不予退費。超過一週未滿二週者退一週費用，依此類推。

4.因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因素之停課節數，於暑假輔導結束後由教務處另外辦理退費。

玖、暑假課業輔導同意書請於 **113 年 6 月 04 日(二)前**，由各班學藝股長收齊後，依座號序將回條疊好，並在點名表上勾選每位同學參加或不參加，以及在點名表上小計參加與不參加總人數，擲交教務處教學組。

拾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